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及经营情况

1. 主要业务回顾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提供商，产品及服务覆盖产业链上下游的各层次参与主体，包括证券公司、基金、银行、保险、政府、研究机构、上市公司等机构客户，以及广大个人投资者。公司主要业务是为各类机构客户提供各类基于 AI 智能的软件产品和系统维护服务、金融数据服务、智能推广服务，为个人投资者提供各类基于 AI 智能的金融资讯、投资理财分析工具、理财产品投资交易服务等。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增值电信服务、软件销售及维护服务、广告及互联网业务推广服务、基金代销及其他交易服务等。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主业，稳步推进年度工作计划，紧跟全球人工智能技术最新发展趋势，持续优化和提升公司大模型能力，进一步深化人工智能技术与现有业务的融合，积极培育人工智能产业生态，打造未来增长的新引擎。受第四季度证券市场回暖影响，投资者对金融信息服务需求有所上升，2024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及净利润实现一定幅度增长。

2. 公司经营情况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86,794,650.06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7.4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23,266,690.03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0.00%。报告期内,证券市场回暖影响,投资者对金融信息服务需求上升,2024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及净利润实现一定幅度增长。

二、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整提交拟披露公告的情况,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的情况,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网站披露相关文件。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严格经营运作、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以透明充分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执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四、2024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1.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5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

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年2月24日	1. 《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7.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9. 《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1.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2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23.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	2024年3月18日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 《关于聘任易峥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5. 《关于聘任杜烈康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6. 《关于聘任朱志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 《关于聘任唐俊克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8. 《关于聘任应文博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	2024年4月23日	1.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 第三次会议	2024年8月23日	1.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六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2024年10月23日	1.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以上会议表决事项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信息披露。

2.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在2024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一方面，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及内控建设、薪酬激励、提名任命、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3.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 年度共组织召开了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董监高薪酬的相关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始终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时制定及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考核方案，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态势，提出合理化建议，积极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2) 审计委员会：2024 年度共组织了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和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相关议案。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定期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重点关注了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重要财务事项的合规性，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向公司管理层了解本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与注册会计师面对面沟通审计情况，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认真审计的情况下及时提交审计报告；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落实。

(3)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2024 年度共组织召开了 1 次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公司发展战略取得的成果及 2024 年将实施的战略规划相关事项。战略委员会各委员始终坚持以公司长远发展为目标，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市场竞争格局，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审议并提出自己的建议，发挥了监督作用，保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4) 提名委员会：2024 年度共组织召开了 2 次提名委员会，分别审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提名委员会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确保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性和透明度，确保候选人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专业能力和行业经验，确保提名程序公正、透明，杜绝利益冲突。同时，委员会定期评估董事会成员的履职情况，提出改进建议，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

4. 股东大会的召开与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3月18日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以上会议表决事项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2025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1. 坚持公司发展战略，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董事会将秉持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坚持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坚

定以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为主业，人工智能赋能发展为基石，规划和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在公司经营中的重大问题上，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向公司管理层提出合理化建议，助力科学决策，确保年度经营指标顺利完成，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2. 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中心作用，结合经营实际完善相关规章制度，促进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严格遵守；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和提升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及管理层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程序；完善体系与流程建设，建立起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3. 做好日常信息披露工作

董事会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

4.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会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传递公司愿景以及与投资者共谋发展的经营理念，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建立起更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二日